

伊春市乌翠区应急管理局政务诚信承诺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718MB1E79286R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推进廉洁高效诚信政府建设，进一步完善政务守信践诺机制，提升守信践诺水平，伊春市乌翠区应急管理局向社会郑重公开承诺：

一、秉公守法，依法行政。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正确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做到依法决策、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

二、勤政为民，务实高效。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做到依法决策、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促进规范文明执法。积极主动为群众提供优质、专业、高效的服务，做到态度谦和、举止文明、主动热情、服务周到。坚决杜绝推诿、拖延、扯皮现象，进一步提高服务效能。

三、政务公开，阳光透明。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和方式，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四、担当实干，廉洁履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全

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持续开展廉洁自律承诺，坚决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担当精神，崇尚实干，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有关规定，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牢固树立公仆意识，构建“清亲”政商关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五、畅通投诉渠道，落实守信践诺。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优化核查督办流程，提高市场及群众满意率。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坚持公平正义原则，认真落实“双随机”“双公示”工作，切实提高政务诚信水平。

监督投诉电话：0458-3987339

投诉举报邮箱：wcqyjzhzx@163.com

主要负责人签字：（公章）

2024年1月29日

李洪涛

